乌兰察布日报

中共乌兰察布市委机关报

2025-2-13

№8618

国内统一刊号：CN15-0012/-M

4开

4版

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胜利闭会

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月11日下午闭幕。会议应到代表340人，实到代表296人，到会代表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市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工作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们围绕报告内容，结合各自岗位实际，踊跃发言，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会议通过了《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

会议选举产生了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组成人员。

会议决定，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闭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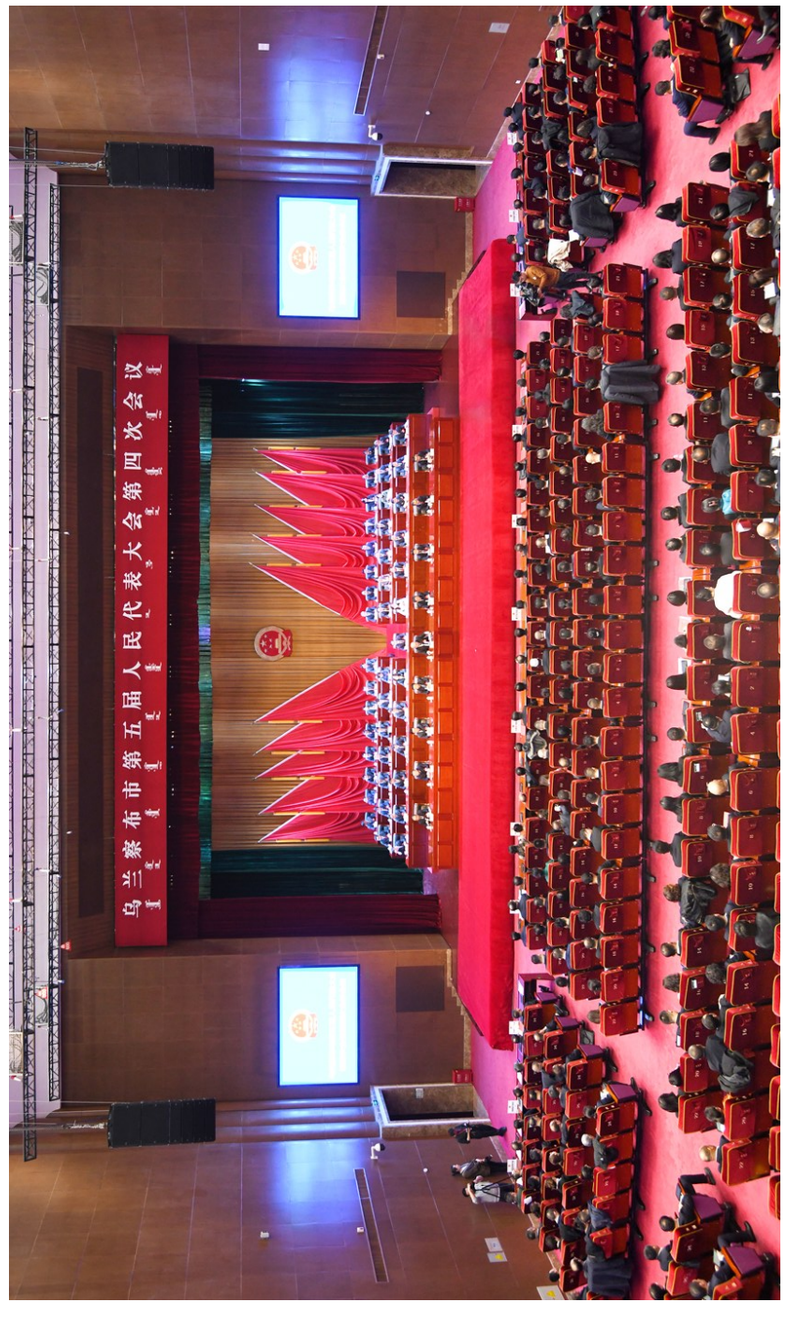

会议现场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乌兰察布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4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经济回升向好与风险防范化解，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预计完成1,286.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8%，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3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158.7亿元，增长4.2%；第二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512.3亿元，增长6.1%；第三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615.4亿元，增长5.9%。三次产业结构为12.3∶39.8∶47.9，第一产业占比稳中有降，第二、第三产业占比稳步提升。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4%，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5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9.2%，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8.6%，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增长4.8%，占比为41.3%，较上年下降1.4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增长7.3%，企业亏损面收窄2.1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8.2%，高于全区平均水平1.1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投资增长12.5%，第二产业投资增长10.3%，第三产业投资增长6.7%。基础设施投资增长9.6%，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34.2%，较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增长5.4%，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52.8%，较上年下降1.6个百分点。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5%，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2个百分点。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增长3.8%，乡村消费增长5.1%，网络零售额增长11.6%。餐饮收入增长6.2%，商品零售增长4.1%。

进出口总额增长2.7%，其中出口增长3.4%，进口增长1.9%。实际使用外资增长5.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6%，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1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4.8%，农村牧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9%，城乡居民收入比为2.31∶1，较上年缩小0.05∶1。

二、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发展打基础、谋长远的关键一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保障，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当前和长远，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8.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5%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2.5%左右；实际使用外资增长5.0%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5%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粮食产量稳定在120亿斤以上。

三、2025年重点工作

（一）坚持稳中求进，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坚持扩大内需，着力提振消费和投资。

（四）坚持深化改革，持续增强发展动力。

（五）坚持对外开放，积极融入双循环格局。

（六）坚持绿色发展，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

（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九）坚持法治引领，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十）坚持党的领导，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乌兰察布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市财政部门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8.6亿元，同口径增长3.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12.4亿元，税收占比70.9%，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12.7亿元，增长4.6%。收支平衡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12.8亿元，已全部编入2025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6.3亿元，增长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96.3亿元，增长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1亿元，增长5.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1亿元，增长5.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87.5亿元，增长4.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76.2亿元，增长3.9%。

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发展打基础、谋长远的关键一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保障，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当前和长远，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160.5亿元，增长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415.3亿元，增长0.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97.1亿元，增长0.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97.1亿元，增长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3.2亿元，增长3.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3.2亿元，增长3.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190.2亿元，增长1.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179.5亿元，增长1.9%。

三、2025年重点工作

（一）坚持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好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

（二）坚持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切实保障重点领域支出。

（三）坚持深化财税改革，不断完善现代财政制度。

（四）坚持防范化解风险，牢牢守住财政安全底线。

（五）坚持厉行节约，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坚持依法理财，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

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5,286件，同比上升3.7%。其中，受理审查逮捕案件1,842件，同比上升2.9%；受理审查起诉案件2,617件，同比上升4.1%；受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127件，同比上升6.7%；受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58件，同比上升5.5%；受理公益诉讼案件642件，同比上升8.2%。

二、2025年工作安排

2025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

（一）坚持稳中求进，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坚持扩大内需，着力提振消费和投资。

（四）坚持深化改革，持续增强发展动力。

（五）坚持对外开放，积极融入双循环格局。

（六）坚持绿色发展，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

（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九）坚持法治引领，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十）坚持党的领导，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11日下午闭幕。会议应到代表340人，实到代表296人，到会代表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期间，代表们认真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市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人民检察院工作情况的报告，以及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代表们围绕报告内容，结合各自岗位实际，踊跃发言，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

会议通过了《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乌兰察布市人民代表大会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决议》。

会议选举产生了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政府组成人员。

会议决定，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闭会。

会议现场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乌兰察布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4年，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全市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经济回升向好与风险防范化解，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全市地区生产总值（GDP）预计完成1,286.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8%，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3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158.7亿元，增长4.2%；第二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512.3亿元，增长6.1%；第三产业增加值预计完成615.4亿元，增长5.9%。三次产业结构为12.3∶39.8∶47.9，第一产业占比稳中有降，第二、第三产业占比稳步提升。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4%，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5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9.2%，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18.6%，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增长4.8%，占比为41.3%，较上年下降1.4个百分点。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增长7.3%，企业亏损面收窄2.1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8.2%，高于全区平均水平1.1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投资增长12.5%，第二产业投资增长10.3%，第三产业投资增长6.7%。基础设施投资增长9.6%，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34.2%，较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民间投资增长5.4%，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52.8%，较上年下降1.6个百分点。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5%，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2个百分点。其中，限额以上单位消费品零售额增长3.8%，乡村消费增长5.1%，网络零售额增长11.6%。餐饮收入增长6.2%，商品零售增长4.1%。

进出口总额增长2.7%，其中出口增长3.4%，进口增长1.9%。实际使用外资增长5.0%。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6%，高于全区平均水平0.1个百分点。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4.8%，农村牧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6.9%，城乡居民收入比为2.31∶1，较上年缩小0.05∶1。

二、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发展打基础、谋长远的关键一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保障，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当前和长远，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增长8.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5%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2.5%左右；实际使用外资增长5.0%左右；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5%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完成自治区下达任务；粮食产量稳定在120亿斤以上。

三、2025年重点工作

（一）坚持稳中求进，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坚持扩大内需，着力提振消费和投资。

（四）坚持深化改革，持续增强发展动力。

（五）坚持对外开放，积极融入双循环格局。

（六）坚持绿色发展，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

（七）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八）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

（九）坚持法治引领，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十）坚持党的领导，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市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乌兰察布市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与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市财政部门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人民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以赴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58.6亿元，同口径增长3.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12.4亿元，税收占比70.9%，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12.7亿元，增长4.6%。收支平衡后，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资金12.8亿元，已全部编入2025年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6.3亿元，增长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96.3亿元，增长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3.1亿元，增长5.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3.1亿元，增长5.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187.5亿元，增长4.1%。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176.2亿元，增长3.9%。

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发展打基础、谋长远的关键一年。全市财政预算草案的编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保障，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根本，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当前和长远，统筹经济社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

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160.5亿元，增长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415.3亿元，增长0.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97.1亿元，增长0.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97.1亿元，增长0.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3.2亿元，增长3.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3.2亿元，增长3.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190.2亿元，增长1.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期目标为179.5亿元，增长1.9%。

三、2025年重点工作

（一）坚持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好发挥财政逆周期调节作用。

（二）坚持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切实保障重点领域支出。

（三）坚持深化财税改革，不断完善现代财政制度。

（四）坚持防范化解风险，牢牢守住财政安全底线。

（五）坚持厉行节约，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坚持依法理财，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

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5年2月11日在乌兰察布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4年工作回顾

2024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成效。

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5,286件，同比上升3.7%。其中，受理审查逮捕案件1,842件，同比上升2.9%；受理审查起诉案件2,617件，同比上升4.1%；受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127件，同比上升6.7%；受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58件，同比上升5.5%；受理公益诉讼案件642件，同比上升8.2%。

二、2025年工作安排

2025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担当作为，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乌兰察布奠定坚实基础。